

7.16  
FRIDAY  
哥林多前書  
16:1-12

關於籌款幫助信徒的事，你們可以依照我從前吩咐加拉太各教會的辦法去做。每逢星期天，你們每一個人應當按自己的收入照比例撥出一些錢，積存起來，不必等我來時才現湊。我到的時候，會派你們所信任的人，給他們介紹信，讓他們把你們的捐款帶到耶路撒冷去。如果需要我親自走一趟，他們可以跟我一起去。（林前16:1-4）

## 愛的行動

本段經文（林前16）進入保羅寫給哥林多教會一封信的最後一個部分；回答與解決了哥林多教會內部的許多問題之後，保羅接著提出關於捐獻的教導，並分享他未來的旅行計劃。保羅傳道的過程，一直從他幫助建立的許多外邦人教會中，替耶路撒冷的基督徒籌募資金，以幫助當時飽受迫害又陷入貧困的教會。

保羅也向哥林多教會提起這個需要，並且明確表示，希望哥林多教會能在他到達的時候準備好捐款，而不是在他抵達的時候才很慌張的四處去收集捐款。保羅建議信徒，要在每個星期的第一天，依照自己的能力留出一些錢，捐獻作為幫助弱小教會所用。

這不僅僅是哥林多信徒必須做的事情，我們可以看到無論保羅在哪裡建立教會，他都教導他們要奉獻，這不是一種選擇，而是每個基督徒都必須做的事情，重點不在於金錢與金額，而在於行動。跟隨基督是一種行動，基督徒在世上應當回應基督愛與奉獻的精神，以行動幫助有需要的人。



看顧人的上主，謝謝祢讓我也有機會成為他人的天使。求祢繼續使用我，分享愛給更多需要幫助的人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